

第一週 (7月31日至8月6日)

第四章——內容綱要：外界的敵對勢力與尼希米的應對措施

- 一、參巴拉與多比雅等人用言語取笑猶太人的建城牆行動(4:1-3)
- 二、尼希米一方面禱告求神伸冤，一方面持續城牆修建的工作(4:4-6)
- 三、敵人計劃攻擊耶路撒冷導致百姓驚惶。尼希米要求百姓動用武裝防備。(4:7-14)
- 四、攻城計劃被識破，仇敵放棄攻擊耶路撒冷。尼希米沒有鬆懈，吩咐眾人一面防備敵人，一面工作。(4:15-23)

釋經節錄：

4:1	撒馬利亞人:在尼希米以前三百多年,北國以色列被攻陷,大部分人被擄走(西元前722年)。亞述王撒珥根把其他地區的俘虜遷到以色列。那些外族的俘虜與留在當地的以色列人通婚後,生下的混血後裔便是撒馬利亞人。在以斯拉和尼希米時代,回歸耶路撒冷和猶大南部的猶太人,與撒馬利亞人互不往來,他們認為撒馬利亞人的血統不純正。其後這兩族的關係漸趨惡化,互相仇恨(參約4:9)。
4:3	「狐狸」也可以指「野狗」,狐狸體態輕盈,動作靈巧。「跣倒」解作「擊碎」、「爆開」。
4:4	「毀謗」與「凌辱」是同一個字根,因此隱含「凌辱」的意思。
4:5	「惹動你的怒氣」:原文沒有「你的」,因此很可能指的是「修造的人的怒氣」而非「上帝的怒氣」。
4:7	「亞實突」:位於耶路撒冷以西。早期亞納族人住在這裡(書11:22),後來成為非利士的五大城市之一(撒下6:11),以色列人在烏西雅王年間佔領這塊地,接下來亞實突又先後成為亞述和波斯的領地。神的約櫃曾落在非利士人手裡,他們把約櫃抬到亞實突,造成大衮神像倒塌斷裂,百姓生痔瘡(書5:1-9)。
4:10	本節是以哀歌的形式表達,表示猶太人的灰心。「灰土」指「廢物」、「灰燼」。
4:12	「十次」:「經常」的意思。「你們必要回到我們那裡」:住在耶路撒冷附近的城牆修築者家眷感受到威脅,希望忙於修築城牆的人回去保護他們。
4:13	「城牆後邊低窪的空處」:是要讓敵人可以由半高的城牆外看見,以收嚇阻的效果。
4:18	「吹角的人」:在原文裡,吹的是「羊角」,是單數;其職責是警報或傳遞戰事的信號。

思考問題：

看看尼希米那時候面對的詭計攻擊，就知道仇敵今天對我們所施的正是同樣的詭計。當每一件神的事工要興起的時候，反對的勢力常常是先從外面發動，然後從裏面應合。在此，起來反對的第一個信號，是從外面的環境和裏面藉著譏笑和鄙視的方式而來。尼希米面對敵人的譏笑並不回嘴，而是祈求上帝的公義。不以惡勝惡，堅信公義的上帝神必替我們伸冤，因此可以不顧仇敵對我們呼召的鄙夷。當你面對仇敵的詭計攻擊時，你的心態又是如何？以自己的力量與之抗衡；還是向你的上帝稟陳冤屈，並等待上帝的公義？



第二週 (8月7日至8月13日)

第五章——內容綱要：內部的社會問題與尼希米的回應

- 一、百姓因為經濟的因素埋怨猶大人(1-5)
 - 二、尼希米指責貴冑和官長，並要求眾人借錢給百姓都必須免去利息(6-13)
 - 三、尼希米以身作則，放棄自己的得益，並慷慨的獻出自己所擁有的(14-19)
- 本章是來自「內部」的新威脅。因為有富足的猶太人違反律法，強迫同胞作自己的奴隸。這不但粉碎了社群的和諧，也動搖了地區的經濟基礎。尼希米在此指出，如果百姓繼續在不公不義之中，是有損神在外邦中的形象。這是屬於古代人民的看法：如果一個國家強盛表明其神的強大，如果一個國家衰弱則其神必然無能。

釋經節錄：

5:1	「弟兄」與「同胞」相同。 「他們的妻」：當時女性很少出面發言，這裡顯然已經累積了相當的問題與痛苦，以致女性也出來發言。
5:3	「典了」：「典當」、「抵押」。抵押家產以借錢，可以幫助不幸的人度過難關，並不直接違反律法。為了防止這制度遭濫用，規定借錢不可取利(申 23:19-20)，每隔七年要豁免所借的債、釋放奴婢(申 15:1-3,11-18)。背後用意是「在你們中間沒有窮人」(申 15:4)。
5:7	「籌劃」：「仔細思考」。 「大會」：「會眾」、「集會」。這個字在舊約只出現兩次，另一次是在申 33:4。
5:13	「抖著胸前的衣襟」：胸前的衣襟是指長袍的腰帶或肩帶，當時的人常把貴重物品放在胸前的衣襟。抖衣襟是象徵性的動作；律法書曾提到脫鞋象徵放棄產權(申 25:7-9、得 4:7)。尼希米以這個動作表明百姓不照做的話，要失去一切所有。
5:14	我與我「弟兄」指尼希米和他的親屬。 「省長的俸祿」：原文是「省長的糧食」，波斯是以實物發放政府官員的薪水。省長的俸祿乃是來自波斯政府的稅收，尼希米不收俸祿，為的是減輕百姓的負擔。
5:17	尼希米每天花費是一般菜飯和牛一隻羊六隻，相較於所羅門王每天宰殺牛三十隻和羊一百隻(王上 4:22-23)少了很多。
5:18	「服役」甚重：原文為「負擔」，並非指建造城牆的工作(原文使用另外一個詞語)，而是指波斯國的賦稅負擔。

思考問題：

1. 尼希米其實是擺上很大的代價來致力於百姓福利，因為他作為省長，其實也需要很大的支出。然而他一邊堅持他有權支取報酬，卻也放棄使用。這也讓人想到使徒保羅(林前 9:8,15)。他們這樣犧牲自己的得益，為的是什麼？
2. 耶穌要我們彼此相愛，以致於別人看到我們就認出我們是神的門徒，也讓別人從我們身上看到神是愛。尼希米表達自己放棄俸祿的背後動機是「敬畏神」。我們今天會願意為了敬畏神放棄我們個人所應得的財富嗎？



第三週 (8月14日至8月20日)

第六章——內容綱要：仇敵開始了對尼希米個人的攻擊、城牆竣工

- 一、參巴拉為首的敵人多次邀約尼希米要見面害他，尼希米拒絕他們的邀約(6:1-4)
- 二、參巴拉用密告謀反的信來要脅尼希米，尼希米否認並禱告求神堅固其手(6:5-9)
- 三、假先知們也幫助敵人恐嚇尼希米，尼希米求神記念(6:10-14)
- 四、耶路撒冷城牆五十二天後完成，仇敵因而懼怕、愁眉不展(6:15-19)

釋經節錄：

6:2	阿挪平原位於耶路撒冷與撒瑪利亞的中間，位於耶路撒冷西北方約三十公里。路程遙遠，需要馬不停蹄才能抵達。如果將尼希米誘至此地，尼希米便可能孤立無援，敵人容易對尼希米下毒手。此處由波斯直接管理，是撒瑪利亞和亞實突這些充滿敵意地方的緩衝區。參巴拉等人選上這地點，是要減少尼希米的戒心。
6:5	「未封的信」：很可能是為了要造謠生事；因為任何經手的人都可以看到信件的內容。一般說來，官方書信寫在陶片上，有封緘和未封緘之分；民間書信則是寫在蒲草紙上，捲起來以後綁上繩子，蓋印封住。沒有封住的信，任何人都可以拆閱。
6:6	「謀反」：過去曾有人造謠說耶路撒冷是反叛的城，這個謠言也的確收到預期的效果(拉 4:11-16,21)。而尼希米在 2:3 提到耶路撒冷是他「列祖墳墓所在的那城」，敵人有藉口說他是藉大衛的子孫身份自立為王，建立猶大王國。
6:7	「在猶大有王」：這個謠言的根據是，被擄以後，哈該跟撒迦利亞兩位先知

	預言大衛的子孫所羅巴伯要在寶座上作王(該 2:6-9,20-23、亞 6:9-14)。
6:9	「他們的手必軟弱」：這裡的他們指的是猶大人。「軟弱」原文有「鬆懈」、「沮喪」的意思。仇敵最終的目的就是要猶大人懼怕他們，而放棄修建城牆。
6:10	「示瑪雅」：「耶和華聽見」的意思。古時只有祭司可以進聖殿；經文描述他可以進聖殿，可見他應該是祭司。 「閉門不出」：應該是摹仿先知以西結的「象徵式預言」，表達尼希米應該也要躲在聖殿中閉門不出。
6:11	尼希米是省長，不能帶頭逃跑；他不是祭司，故不能進入聖所。
6:14	這節的禱告與 5:19 相對，再次聲明他的信心來自神與以色列民的約。
6:15	「以祿月二十五日」：猶太曆的第六月，西元前 445 年十月二日。此時正值巴勒斯坦地區的旱季，天天是太陽高照的大晴天且無雨，有時室外溫度可高達攝氏 40 度以上，可見修建工作的困難與艱苦。
6:18	亞拉是回歸群體中的重要家庭(拉 2:8、尼 7:10)；而米書蘭是修造城牆的中堅份子，曾修造兩段城牆(3:4,30)。

思考問題：

儘管城牆已經修造完成，但敵人繼續藉著婚姻聯盟繼續監視尼希米的工作。你有沒有相似的經驗？我們在人生的道路上也是如此，有時戰勝了試探，但還是要做醒小心，因為得勝的過程就是要不斷的勝過，前面還有許多試探等著我們靠主走過。



第四週 (8月21日至8月27日)

第七章——內容綱要：被擄歸回的名單

一、尼希米派定人員保護耶路撒冷的安全 (7:1-4)

二、上帝吩咐尼希米按家譜計算被擄歸回之人：

(一) 歸回的領袖 (7:5-7)

(二) 歸回的平民 (7:8-38)

(三) 歸回的祭司、利未人、唱歌的、守門的 (7:39-45)

(四) 歸回的殿役與所羅門僕人的後裔 (7:46-60)

(五) 宗族譜系不明的人與祭司 (7:61-65)

(六) 總數 (7:66-69)

三、奉獻記錄及結論 (7:70-73)

釋經節錄：

7:1	歌唱者和利未人也需要看守城門，可能是因為不需要他們全部都在聖殿工作(13:22)，而且他們也可能比較可靠。
7:2	「宰官」是指「管理人」、「領袖」和「統帥」等這一類人。 「哈拿尼和營樓的宰官哈拿尼雅」：哈拿尼就是當初把耶路撒冷的壞消息帶到書珊城給尼希米的人。「和」可能可以翻譯成「就是」，哈拿尼雅就是哈拿尼的全名，指的是同一人。
7:5	「等到太陽上升才可開耶路撒冷的城門」的意思是「接近中午才可開城門」或者是「接近中午時城門不可開放」，因為猶太人有睡午覺的習慣。
7:5-73	拉 2:1-70 也有一份類似的名單。一般相信這裡的名單是原始的名單，以斯拉記的名單則是由此抄錄過去。 名單用祖先的名字及原居地兩種方式來辨認與安置百姓。7:8-24 名單以家族劃分，非指個人，7:25-38 名單以城鎮家鄉來劃分。 名單當中所記的城市都在耶路撒冷十五公里以內，沒有任何一個城市在伯利恆以南，正應了耶 13:19 的預言：「南方的城盡都關閉」。
7:6	「猶大省」原屬於河西省的一部分，這時可能被分割出來獨立成一個行政區，由設巴薩任省長。可能也是因此導致原來統治該地區官員的不悅。
7:39-45	回歸的祭司人數是 4289 人，平均每十個人就有一人是祭司，因此聖殿的敬拜活動能夠順利地迅速恢復。
7:46	「殿役」：大衛賜給利未人的雜役(拉 8:20)，很可能是戰俘以及外國人。回歸的殿役相對少，可能所負責的職務較低下，可能在被擄的日子，社會地位已提升，因此不願回猶大做低層人士。

7: 57-59	「所羅門僕人」：所羅門時代命令服苦役的奴隸。指當年居於以色列境內為奴僕，未被所羅門王滅絕的亞摩利人，耶布斯人等。「瑣斐列」字義是「書寫」的意思；「玻黑列哈斯巴音」是「捕捉羚羊」的意思；「亞們」則是「具有技能的工匠」或「熟練的工匠」的意思。
7:65	「至聖的物」指奉獻給神的肉，屬獻祭一部份，只有真正的祭司才可以吃。「烏陵」意義為「咒詛」，「土明」意義為「完整」。出 28:16,30、民 27:21、利 8:8 記載這兩個東西是放在決斷的胸牌裡，決斷的胸牌又放在以弗得的帶子上。這兩樣東西是用來斷定「是」或「否」，但後來就失傳了。
7:66-69	此處顯出歸回的人相當富有，擁有七千多名僕婢。「歌唱的男女」就是一般的歌手，而非為聖殿服務的歌唱者。

第五週 (8 月 28 日至 9 月 3 日)：



小結：

1. 到第七章為止，耶路撒冷城牆的重建終於大功告成。總結一下尼希米在重建城牆的過程中面對了哪些困難及挑戰？尼希米是如何看待及處理這些困難？

面對處處阻撓建城聖工的仇敵，尼希米的回應是：

1. 禱告

尼希米記第 4 章前面還講到仇敵的嘲笑，參巴拉說所造的狐狸上去都會跣倒，馬上第 4 節尼希米就起來禱告 神，根本就直接記載了尼希米的禱告。尼希米實在是一個禱告的器皿，他隨時禱告。在這裡描寫仇敵的險惡攻擊，突然就插進了尼希米的禱告；這裡講到尼希米在處理一些事，突然就插進他對 神的對話。他真是一個隨時、多方、隨處禱告的一個器皿。他馬上就禱告來回應，他說：「我們的 神啊，求祢垂聽！因為我們被藐視。求祢使他們的毀謗歸於他們的頭上，使他們在擄到之地作為掠物。」他把仇敵所有的攻擊，所有的詭計馬上就化成禱告來回應。

2. 積極的行動

尼希米帶領百姓用更積極、更具體的建造行動來回應仇敵的攻擊。他們不僅沒有因為仇敵的攻擊放棄了、灰心了、手弱了、退下了。當然他們中間可能會有軟弱，可是他們卻用更積極的行動來回應。第 6 節尼希米的禱告接著就說：「這樣我們修造城牆，城牆就都連絡，高至一半，因為百姓專心作工。」英文的翻譯：「 神的百姓用整個的心投入到這個神聖的工作。」他們沒有因為仇敵的威脅而退後，卻用更積極、更具體、更全力投入的行動來回應仇敵的威脅和羞辱。

3. 儆醒的態度

他們沒有因為仇敵的攻擊、羞辱而膽怯退後，但是他們也沒有因輕敵而忽視。所以，尼希米就派人晝夜看守、防備。後半段的聖經更可以看出他們全面的儆醒：一面配刀，一面作工。他們用非常儆醒的態度來回應仇敵所有的攻擊。

當神百姓從事建造，在神旨意中往前時，仇敵的攻擊一定是必然的，但是我們在信心裡應該喜樂，應該用積極的態度來看仇敵的回應。當仇敵全面攻擊、破壞時，尼希米和百姓用禱告，立刻把所有仇敵的攻擊、詛咒、所有的話都轉到 神的面前。第二，他們用更積極的行動來回應。第三，他們用更儆醒的態度來回應。這三件事情都值得我們好好學習的。

2. 回想你曾經面對過的困難、為上帝作工時曾遇過的考驗。對比尼希米，你當時的心態又是怎樣？尼希米面對仇敵及困難的態度及方法，有值得你效法的地方嗎？

祈禱：

求神幫助，當你遇到困難、仇敵的時候，能夠像尼希米一樣，不單靠自己的能力應對，而是隨時回到上帝面前，尋求上帝的公義及幫助；積極面對挑戰，不因仇敵或考驗失卻對神的信心及依靠。亦求神保守教會，讓弟兄姊妹互相關愛，同心合力完成神給我們的各項事工。